

啓功

說紅樓

啓功

清代文化解讀



啓功

說紅樓

高師

清代文化解讀

□ 責任編輯：王書文
□ 裝幀設計：孟 孟

啓功說紅樓

——清代文化解讀

□
編著
啓功

□
出版

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大埔汀門路36號
電話：25250102 傳真：27138202
電子郵件：info@chaughwabuok.com.hk
網址：http://www.chaughwabuok.com.hk

□
發行

香港聯合書刊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新界大埔汀門路36號
中華商務印刷大廈3字樓
電話：21502100 傳真：24073062
電子郵件：info@supingstices.com.hk

□
印刷

深圳中華商務安全印務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龍崗區平岡鎮萬福工業區

□
版次

2007年2月初版
©2007 中華書局（香港）有限公司

□

ISBN：978-962-8930-20-3

本書繁體字版由北京中華書局授權出版。

版權所有，不得翻印

目錄

代自序

讀《紅樓夢》札記

7

年代與地方 / 11

官職 / 16

服裝 / 25

稱呼 / 44

其他 / 48

讀《紅樓夢》需要注意的八個問題

59

漫談《紅樓夢》的語言藝術

81

附錄

111

啓功先生論《紅》發微 / 馮其庸



代自序

啓 功

五十年代我為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的程乙本《紅樓夢》作過注，這是一九四九年以後第一部注釋本。由於我對滿族的歷史文化、風俗掌故比較熟悉，因此被認為是最合適的人選。但我認為程甲本更符合曹雪芹原意，程乙本在程甲本的基礎上做了一些改動，把很多原來說得含混的地方都坐實了，自以為得意，殊不知曹雪芹本來就是有意寫得含混，所以我又向出版社推薦程甲本，為此我又寫過《讀〈紅樓夢〉札記》和《〈紅樓夢注釋〉序》等研究紅學的文章，承蒙學術界，特別是紅學界的謬賞，這些文章直到現在還經常被人提及並引用。我在這些文章中提到了以下幾個主要觀點：

在《〈紅樓夢注釋〉序》中，我指出讀《紅樓夢》特別要注意的幾個問題，這也正是注《紅樓夢》所要解決的問題，計俗語、服裝、器物、官職、詩詞、習俗、社會關係、虛實辨別。同時提出一些帶有普遍性的問題，如我認為：“《紅樓夢》裏的詩和舊小說中那些‘贊’或

‘有詩為證’的詩都有所不同。同一個題目的幾首詩，如海棠詩、菊花詩，寶玉作的表現寶玉的身份、感情；黛玉、寶釵作的，則表現她們每個人的身份、感情，是書中人物自作的，而不是曹雪芹作的詩。換言之，每首詩都是人物形象的組成部份。”這是就如何全面理解人物形象提出的見解。又如：“寶玉的婚姻既由王夫人做主，那麼寶釵中選，自然是必然的結果。這可以近代史中一事為例：慈禧太后找繼承人，在她妹妹家中選擇（寶釵之母為王夫人之妹），還延續到下一代。這種關係之強而且固，不是非常明顯的嗎？另外從前習慣‘中表不婚’尤其是姑姑、舅舅的子女不婚。如果姑姑的女兒嫁給舅舅的兒子，叫做‘骨肉還家’更犯大忌……本書的作者賦予書中的情節，又豈能例外！”這就是對《紅樓夢》愛情悲劇主題的解釋，而且我認為這種解釋是最能切中要害的。

在《讀〈紅樓夢〉札記》一文中具體分析了《紅樓

夢》中“所寫的生活事物，究竟哪些是真實，哪些是虛構”。如對《紅樓夢》所寫的年代及地點的撲朔迷離進行了具體的考辨；對《紅樓夢》官職中既有虛構的，也有真實的，還有半真半假的進行了梳理；對《紅樓夢》中的服裝描寫進行了研究，指出哪些是實寫的，哪些是虛寫的：大體看來，男子的多虛寫，女子的多實寫；女子中少女、少婦的更多實寫。並結合對辮式、小衣、鞋子以及稱呼、請安、行禮的描寫分析了當時的風俗。最後對《紅樓夢》為甚麼要“這樣費盡苦心來運真實於虛構”進行了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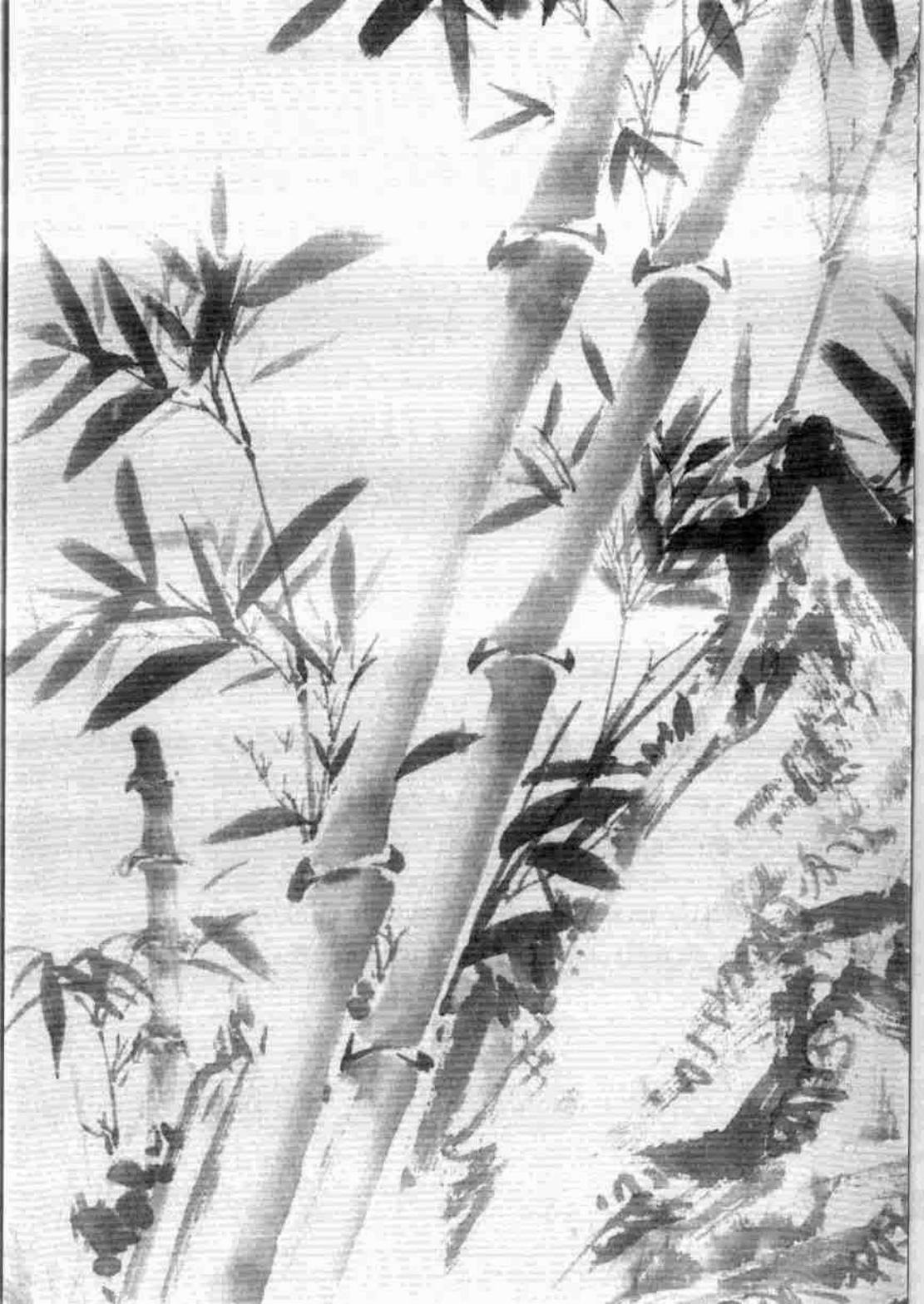
後來我很少再寫紅學的文章了，這裏面有些複雜的原因。一是1957年我母親和姑姑先後去世，我沒有任何積蓄，辦後事的錢都是用《〈紅樓夢〉注釋》的稿費，所以一提起《紅樓夢》我就老聯想起這段傷心的往事。二來我覺得後來的某些紅學研究有點不靠譜，僅以七十年代中期發現所謂的曹雪芹故居來說，依我看就屬子虛

烏有，我在給學生講課時曾開玩笑說：“打死我我也不相信。”為此我曾寫過一首《南鄉子》“友人訪‘曹雪芹故居’余未克往”：

友人聯袂至西郊訪“曹雪芹故居”，余因病未克偕往。佳什聯翩，余亦愧難繼作。

一代大文豪。晚境淒涼不自聊。聞道故居猶可覓，西郊。彷彿門前剩小橋。訪古客相邀。發現詩篇壁上抄。愧我無從參議論，沒瞧。“自作新詞韻最嬌”。

我以為與其費勁炒作這種沒意義的發現，還不如好好讀讀《紅樓夢》本身，體會一下書中豐富的內容。



讀《紅樓夢》札記



《紅樓夢》一書寫了四百多個人物，寫了一個封建大家庭十幾年過程的生活史，中間有無數離合悲歡，矛盾衝突。它的形象鮮明，能使讀者眼前呈現着榮、寧二府和大觀園的巍峨景物，以及那些男男女女、老老少少的音容笑貌。書中也直接寫出了許多生活制度、人物服飾、器物形狀等等。特別是清代旗籍裏上層人物的家庭生活，更寫得逼真活現。

但是如果仔細追尋，全書中所寫的是甚麼年代，甚麼地方，以及具體的官職、服裝、稱呼，甚至足以表現清代特有的器物等等，卻沒有一處正面寫出的。這不能不使我們驚詫作者藝術手法運真實於虛構的特殊技巧。所以從程偉元、高鶯所刻一百二十回本的插圖以來，若干以《紅樓夢》人物故事為題材的圖畫、雕刻等等藝術品，所描寫的服裝都不能確切一致，有些方面，簡直可以說無法畫出，還有一些戲劇服裝，也同樣感到難於處理。

由於時代的變遷，以及對於清代旗籍人生活習慣的不熟習，對於書中所寫的生活事物，究竟哪些是真實，哪些是虛構，也不太容易分出。從前有些人曾感覺到書中沒有確切寫出地點是南京還是北京，如果是北京，何以有妙玉櫳翠庵中那種大樹紅梅？如果是南京，卻又分明常提從南京來、到金陵去等等的話。還有人覺察出書



中從來沒寫出人物的腳，那些婦女究竟是纏足的還是不纏足的？其實作者不但沒有正面寫地方，也沒有正面寫年代；不但沒有寫腳，也沒有寫頭。雖然有三次寫到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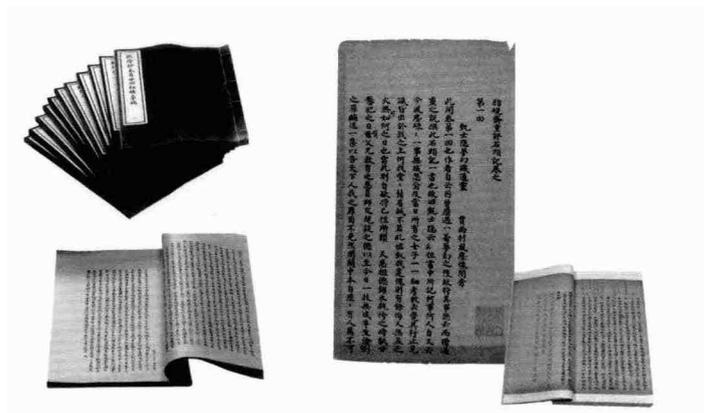
明人繪《南都（南京）繁會圖》（局部）

相關知識：纏足

相傳六朝時就有了婦女纏足的現象，宋代始普及。清代旗人婦女皆天足。入關以後，政府也曾發佈過禁止婦女纏足的命令，但是未能成功，反而有些旗人家庭羨慕漢族婦女小腳的纖小與步態，有意仿效，所以皇上屢發上諭嚴厲禁止。據有的研究者告知，庚辰本的《紅樓夢》中直接寫到了小腳。

玉的辮子，但都非常具體地交代出是小孩辮髮的特徵，小孩的辮髮，便不僅清代專有的了。諸如此類，真是不勝枚舉。

後四十回出於續作，似乎已成定論，但也還有人懷疑其中可能有曹雪芹的某些殘稿、數據或創作提綱，我也覺得還有這樣探索的餘地。並且還覺得前八十回中也不見得毫無後人修補甚至改動的筆墨。即使後四十回全出於後人續撰，其撰者也並不止高鹗一人，這不屬於本篇所談的範圍，所以暫不詳及。現在只就這種有意回避的方面看，前八十回是相當嚴格的，後四十回就不免有露出馬腳的地方。雖然如此，後四十回的撰者實已領會了曹雪芹在這方面的意圖，所以在這方面絕大部份能和



乾隆抄本百廿回
《紅樓夢》稿

乾隆抄本《脂硯齋
重評石頭記》

前八十回合拍。本篇既探索曹雪芹這種手法的精神，也一併舉出後四十回裏的例子。它的前後相一致處或露馬腳處，也可以供研究前八十回修補和後四十回續撰問題的資料。

現在即從書中所寫關於年代、地方、官職、服裝、稱呼及其他幾點生活細節幾個方面來舉例說明。

年代與地方

古代許多小說，無論唐代傳奇、宋元話本、明清一些長篇或短篇小說，常常首先交代故事出於某朝某代、某郡某縣，甚至還要提出是作者親歷親見親聞，以資取信於人。當然其中也有許多可能是真實的和寫得好的，但也確實有些作品的故事內容、生活制度、人物形象與那些時間地點的特色並不吻合，徒然成了一套“例行公事”，不起甚麼作用。《紅樓夢》一書卻不然，它首先提出“年代無考”、真事隱去，但從書中的人物形象中卻十足鮮明地表現了時代特徵。作者在第一回寫“太虛幻境”的石坊對聯說：

假作真時真亦假，無為有處有還無。

這恐怕也是作者為自己這種寓真實於虛構的寫作手法來發的一個聲明吧！

先看書中所寫的年代。

第一回假託僧道二人與頑石對答中提到：

只是朝代年紀，失落無考。

又說：

第一件，無朝代年紀可考。

到了七十八回《芙蓉誄》中，因為文體的格式關係，不得不具備年月日，於是提出：

太平不易之元，蓉桂競芳之月，無可奈何之日。

這一方面表現寶玉對晴雯悲念追悼的心情，又好似遊戲文章用不着鄭重寫出年月的樣子，其實仍然是

相關知識：誄

表彰哀悼死者的文辭。《禮記》講：賤不誄貴，幼不誄長，僅在上對下的情況中使用。後來漸變成一種悼文哀辭的文體廣泛使用。



《京師(北京)生春詩
意圖》清 徐揚繪

巧妙地避開真實年代。至於第七十八回賈政述說恆王的事跡時，只說：

當日曾有一位王爵，封曰恆王，出鎮青州。

這恆王分明是明代的王爵，何以不說“明朝”，而只說當日呢？這只要看了下文便好明白。下文述說易代之後朝廷“褒獎”前代人物時說：

昨日因又奉恩旨，着察核前代以來應加褒獎而遺落未經奏請各項人等。

在明代之後，當然是清代。這裏前邊用“當時”，後邊用“前代”，這兩朝關係便無形地交代過去了。

至於地方，常是真假參半。有些著名地方，並不止清代特有的，常用真名。例如：

蘇州城（第一回）、蘇州（第五十七回）

湖州（第一回）

京口（第六十九回）

大同府（第七十九回）

元墓（第一一二回）

還有明代特有的地方建置，清代已然改變了的，例如：

金陵應天府（第三回）、應天府（第三回）

還有根本即假的。例如：

大如州（第一回）

鐵網山（第十三回，脂本作“濱海鐵網山”）

孝慈縣（第五十八回）

平安州（第六十六回）

太平縣、李家店（第九十九回）

急流津（一〇三回）